

证券代码：831850

证券简称：分豆智慧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1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0 日 15:00—2023 年 6 月 2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850	分豆智慧	2023年6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王文文、成树佳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

公司拟聘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选举张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选举张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张涛不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九) 审议《关于选举赵秀凤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选举赵秀凤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赵秀凤不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6、8；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21日14: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83988606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用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